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王慧穎及李健儒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遼寧省大連市
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是：

執行董事：王志賢及魏明暉

非執行董事：李國鋒、王柱、李玉彬及楊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春彥、程超英及陳維曦

* 本公司根據修改前的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英文名稱為「Liaoning Port Co., Ltd.」。

* 僅供識別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会议第（一）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9次（临时）会议

会议时间：2024年9月6日

会议方式：通讯方式（视频会议）

表决方式：现场表决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4年9月2日，电子邮件。

应出席董事人数：9人 亲自出席、授权出席人数：9人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7人、授权出席董事2人。董事李玉彬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已授权董事王柱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杨兵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已授权独立董事刘春彦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志贤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第二次回购股份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4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上网及备查附件

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6日